

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秦伟先生主持。与会监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，并对受影响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和对相关期间会计报表的调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要求，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等相关制度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审核认为：《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及其摘要》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9 号——股权激励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本次激励计划的修订合法、合规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、《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说明公告》等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审核认为：《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确保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和规范运行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、健全激励机制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、《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说明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8 月 18 日